

# 兴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 关于申报兴国县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补贴的通知

根据《关于印发〈兴国县强化科技创新赋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兴府办字〔2022〕80号）（以下简称《若干措施》）有关规定，现将申报兴国县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补贴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

- 在兴国县行政区域内注册，未被纳入失信名单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
- 2022年9月10日——2024年3月31日首次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

### 二、资助标准

对首次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未有违法和失信行为的，给予一次性5万元奖励。

### 三、申报材料

1. 《兴国县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补贴申请表》;
  2. 《兴国县惠企政策兑现申请拨付表》
  3. 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4. 营业执照复印件;
  5.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2 份);
-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 **四、收集方式**

企业将申报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县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保护股邮箱 (xgsjjzscq@163.com), 同时将纸质版线下交至县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保护处 (五福路 68 号二楼 205)。

#### **五、申报流程**

企业提出申请并递交资料——县市场监管局拟定兑现名单及金额, 向县政府提交拨付请示——县政府下发抄告单——县市场监管局通知企业于“惠企通政策服务平台”提交申请——县行政审批局依据县市监局意见兑付资金。

#### **六、有关要求**

请企业确保申报材料合法、真实、有效, 对其真实性负责。此外把握时限要求, 于 2024 年 4 月 31 日前按时提交申报材料, 逾期未交视为放弃。

####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思颖 电话: 0797-5326019

邮 箱: xgsjjzscq@163.com

地 址：兴国县潯江镇五福路 68 号二楼 205

附件 1:《兴国县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补贴申请表》

附件 2:《兴国县惠企政策兑现申请拨付表》

2024年3月31日







